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根据公司目前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以及公司 2016 年的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为焦作汉河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电缆”）、提供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

2016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焦作汉河电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控股子公司焦作电缆将发生的新融资提供最高额 1 亿元融资额度的担保，实际担保额不超过 1 亿元；同意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与银行签订具体的担保协议。

2、公司将对上述担保进行严格审核，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焦作电缆

企业名称	焦作汉河电缆有限公司
住 所	河南省焦作市建设东路 22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林军
注册资本	3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电线、电缆、光缆、电子通信电缆及相关材料制造。电线电缆相关技术服务；销售电工器材、五金工具、机械设备及配件。
------	--

公司持有焦作电缆 100%的股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焦作电缆的总资产为 62871 万元，总负债为 24857 万元，净资产为 3801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为 84313 万元，净利润为 4687 万元。（以上数据已审计）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焦作电缆的总资产为 52451 万元，总负债为 8260 万元，净资产为 4419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为 15120 万元，净利润为 1177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2、授权担保期限：依后续签署的担保合同确定
- 3、公司本次担保额度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万元）
焦作电缆	10,000
合 计	10,000

4、本次担保的相关授权

本次担保的相关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在以上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如下：

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选择金融机构并与其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公司将按照有关信息披露要求及时披露后续事项。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满足全资控股子公司焦作电缆的经营发展需要，焦作电缆拟获得银行综合授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支持,有利于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的需求，同意为以上被担保对象提供相应额度的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0 万元，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140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671

万元，若本公告之担保实际发生之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累计担保总额为2,4000万元，占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60%。

2、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4日